

【郑剑顺 著】

燕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中
国
近
代
人
才
思
想
研
究

中国近代 人才思想研究

郑剑顺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中国近代人才思想研究

郑剑顺 著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福建省龙岩印刷厂印刷

(地址:龙岩市九一北路 28 号 邮编:364000)

*

开本 850×1168 1/32 9.5 印张 2 插页 238 千字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ISBN 7-5615-1433-6/K · 240

· 定价: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序

中国近代思想史的研究在“文革”结束前一直是“冷门”。这倒不是学人不想研究，而是不敢研究。因为很容易被扣上“借古讽今”或鼓吹封建主义的帽子而使研究者“永世不得翻身”，所以被视为禁区。尤其是年青教师都尽量不往此“禁区”靠近。令我高兴的是，早在极左思潮肆虐的70年代初，刚踏上大学讲台的年青教师郑剑顺同志毅然选择中国近代思想史的研究方向。我从年青人身上看到了希望，也激励我继续从事本行研究。

20多年来，郑剑顺同志勤奋刻苦，在担任教学任务的同时，致力于中国近代政治思想、经济思想、人才思想的研究。特别是人才思想研究，很有独创性、开拓性，具有较好的学术价值和现实借鉴意义。目前，他完成的书稿《中国近代人才思想研究》，是他20多年来辛勤耕耘的硕果。他在研究该课题的过程中已陆续发表了多篇论文，颇引起史学界的重视。中国近代思想史研究园地又绽开一朵鲜花，我为之十分欣慰和鼓舞。

该书考察、论述从鸦片战争前后至“五四”运动前的各时期、各方面主要人物的人才思想，以论述群体人才思想为主，剖析个体人才思想为辅，突破学术界常用的为“人头画像”的框架，把同一时期人物所共有的人才思想归纳在一起进行论述，这是很有特色的。如鸦片战争时期的人才观、太平天国的人才观、洋务运动时期的人才观、辛亥革命时期革命派的人才思想、立宪派的人才思想、民国初年的人才观等，都是群体人才思想的考察。这样处理，避免共同性

思想的重复论述，体现时代认识水平和人才思想在近代的总体演进脉络，给人以较深刻印象。

共性是在个性研究基础上形成的，因此，研究群体思想离不开个体思想研究。本书作者没有忽略这一点，所以，以个体人才思想研究深化对群体人才思想的研究。如对洪秀全、洪仁玕、李鸿章、薛福成、康有为、严复、梁启超、陈宝琛、孙中山等人才观的专题探讨，有助于读者对群体人才思想的进一步了解和认识。这是颇具特色的共性思想和个性思想结合研究的尝试。其中，在具体论述上有某些重复，在人物选择上可能有个别值得考虑，但这种结合的形式很有独到之处。

以往在极左思潮制约下的思想史研究，对封建统治阶级的思想基本上是否定的，即使有某些肯定（如对所谓“法家”思想的肯定），也是出于某种需要。改革开放以来，这种状况得到根本改观。从该书作者对洋务官员的人才观评价、对立宪派的人才思想评价和晚清朝廷的人才观演变分析中，明显体现了这种改观。这些评价和分析基本都比较客观公正，有不少独到见解。

我不拟对该书作全面评论，应剑顺同志之约，阅读了书稿后，写了以上感言，一为作者的新著而祝贺，二为该书作点题外“注解”，使读者能更好地了解它。读者的慧眼当能从书中获取更多的收益，无须我多作赘言。

罗耀丸

1998年7月28日

前 言

人才，这是历来用入者所重視的，也是被用者所关心的。国以人兴，政以才治。“人才为政事之本”，国家的盛衰兴亡、事业的消长成败，其重要因素是人才。如此重要的人才，如何培养，如何识拔，如何使用，如何考核等等，是大有学问的。认真回顾历史，考察、总结前人在这方面的思想认识、经验教训，是很有借鉴意义的。

近代中国，外族入侵，社会动荡。面临千疮变局，人才问题十分突出。新形势需要怎样的人才，人才如何适应新变局？这是关心国事的人士所注意的重要问题。中国要振衰起弱、要御侮、要富强，靠什么？“首在得人”，在振兴人才。有位官员说：“中国不贫于财而贫于人才”。这不是夸张，而是实情。近代中国首先缺乏的是人才。非常之举必要非常之人才。旧式人才已远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而适应新形势的新人才如何培养、如何识拔、如何使用等等，这是有识之士、贤明之君所极意思索的问题，围绕这些问题提出的各种见解，是贯穿近代人才思想的一条重要主线。

随着中国大门的打开，中外交往的增多，近代西方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逐步给古老中国以不可抗拒的影响。西方国家为什么富强？中国为什么贫弱？从开眼看世界中，从中外比较中，人们开阔了视野，得到了启发，冲开了传统的思想束缚。结论是：必须“师夷”，必须采“西学”，必须像西方那样兴学育才。“有西学而后有人才”，这种认识是近代人才观的大变革、大进步。这种进步，从林则徐、魏源发其端，中经农民革命领袖洪仁玕，洋务官员李鸿章、郭嵩

焘、丁日昌、张树声、张之洞等及早期维新志士王韬、郑观应、薛福成、马建忠、容闳，至戊戌维新派的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严复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者孙中山、黄兴等，越往后进步越大。其进步的重要标志就是把西学与中国的人才培养相结合。这种结合的程度规定了其进步的大小，并呈现出人才思想发展演变的阶段和轨迹。

同其他进步思想、进步事业一样，人才观的每一进步，都遭到顽固守旧势力的非议、攻击。顽固守旧势力的人才思想陈旧落后。他们固步自封，狃于习见，墨守祖宗成法和成规旧例，不允许传统观念和成法的任何改变。但是，进步的潮流是阻挡不住的。“长江后浪推前浪”，“江山代有才人出”。先进的中国人代代相传，一代比一代聪明，一代比一代能干，把中国的进步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笔者奉献给读者的这本《中国近代人才思想研究》，考察、论述从1840年鸦片战争前后到1919年“五四”运动前夕、民国初年的人才思想。时间跨度八十多年。“五四”后30年的人才思想，拟留待以后续编。

目 录

序.....	(1)
前言.....	(1)
第一章 “治天下惟以用人为本”	
——《皇朝经世文编》中的人才思想.....	(1)
一、对人才的重视	(2)
二、论人才的选拔	(4)
三、议人才的培养	(8)
四、论人才的使用.....	(11)
五、议人才的考核和赏罚.....	(17)
第二章 “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	
——鸦片战争时期的人才观	(20)
一、人才危机感与“振作”人才的呼声.....	(20)
二、对科举拔才的反思.....	(25)
三、识才与用才之道.....	(29)
四、人才与战争失败.....	(34)
第三章 人才得失与太平天国兴亡	
——太平天国的人才观	(39)
一、起义者所要求的人才及人才的考核、选拔	(40)
二、洪秀全用人与太平天国兴亡	(49)
三、洪仁玕的人才思想.....	(56)
第四章 求济变实用之才	
——洋务运动时期的人才观	(61)
一、培养洋务人才的急切感.....	(61)
二、洋务官员人才观的变化.....	(65)

三、顽固守旧官员对洋务官员人才观转变的非议	(79)
四、早期维新志士与洋务官员在人才观上的同异	(83)
第五章 “力破成见以求实际”	
——略论李鸿章的人才思想	(91)
一、“今日急务以求才为最要”	(91)
二、“力破成见以求实际”的人才思想	(94)
三、以新的途径培养人才	(97)
四、“德才并用”和“体用兼备”的德才观	(100)
第六章 因时通变讲求“实用”“专门”人才	
——论薛福成的人才观	(104)
一、人才·平天下·自强	(104)
二、贤才之养与经世有用之学	(107)
三、军功·幕职·征辟·科举，不拘一格举拔人才	(110)
四、养其廉，尽其才	(114)
五、重视“使才”与借才异国	(116)
六、余论	(118)
第七章 变科举兴学校以求“真才”	
——戊戌维新时期康有为论人才	(121)
一、“挽世变在人才”	(121)
二、改科举、废八股以求“真才”	(124)
三、广开学校以育人才	(126)
四、会通中西，体用并举	(129)
五、民主制度差异与人才得失	(132)
第八章 变科举兴学校，广育人才	
——戊戌维新时期梁启超、谭嗣同论人才	(136)
一、“变法之本在育人才”	(137)
二、变科举而后可造就人才	(139)
三、兴学育才——“悠悠万事，惟此为大”	(143)

四、“欲广人才在兴学会”	(147)
五、开民智、开绅智、开官智	(150)
六、倡设女学堂	(151)
第九章 鼓民力，开民智，新民德	
——略论严复的人才思想	(153)
一、呼吁废八股、学西学	(154)
二、主张培养智、力、德三者兼备人才	(156)
三、“治学”、“治事”人才宜分二途	(158)
四、提倡发展普及教育、实业教育，提高人才素质	(159)
第十章 “非兴学育才，无以相济”	
——略论陈宝琛的人才观	(163)
一、“修吏治、振军威、收人心、尽地力， 非大吏得人不可”	(164)
二、重视“熟于洋务之人”	(167)
三、“聚天下才俊各抒所见”	(169)
四、“非兴学育才，无以相济”	(170)
五、“忠奸”之辨	(172)
第十一章 求为革命所需要的人才	
——辛亥革命时期革命派的人才思想	(175)
一、孙中山的人才思想(上)	(176)
二、革命者所要求的人才	(180)
第十二章 开民智，养“国民之资格”	
——辛亥革命时期立宪派的人才主张	(193)
一、开民智、新民、养“公民”、养“国民之资格”	(193)
二、去奴隶性，养成“独立之民”、“自立之精神”	(197)
三、重视科学教育、人格教育	(199)
四、“办天下之事，须合天下之才”	(201)
五、抨击专制国下人才弊病	(202)

六、求过渡时代之人才、英雄	(205)
七、养人才、正人心与振兴实业	(207)
第十三章 人才：从科举选拔到从学校培养	
——晚清朝廷的人才观演变	(212)
一、传统的选拔人才方法	(212)
二、科举制度的废除	(216)
三、兴学育才演变	(222)
第十四章 仿行西法，改革官制，适应立宪需要	
选拔、培养人才	
——清末筹备立宪中的人才思想	(231)
一、立宪与人才、吏治，民主与人才选拔	(232)
二、兴学育才为“要政”，进行普及教育，做到“无人不学”、人才辈出，培养立宪国民资格	(237)
三、人才培养：重视师范教育培养师资	
和专门教育培养专门人才	(241)
四、人格教育、德育、精神教育，重视人才道德素质	(244)
五、科举与科学并行，中学与西才分造	(248)
六、女学与男学并重	(249)
第十五章 以教育为根本，养成共和国民和社会需要之人才	
——民国初年的人才观	(252)
一、孙中山的人才思想(下)	(252)
二、教育宗旨——民国应培养怎样的人才	(256)
三、实行国民教育、人才教育和职业教育	(261)
四、人格教育、道德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地位	(267)
五、人才“臻集于政治之一途”之害	(277)
附录一 征引书籍目录	(280)
附录二 中国近代人才思想研究文章索引	(285)
后记	(294)

第一章 “治天下惟以用人为本”

——《皇朝经世文编》中的人才思想

《皇朝经世文编》，魏源^①代江苏布政使贺长龄^②编，成书于道光六年（1826年）冬，次年刊印。这是一部别创一格、辑清前期百家之言的文集。全书120卷，收录自清顺治朝至道光初年文论、奏疏、谕旨2061篇，内容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等诸多方面。其中涉及人才议论的有200多篇。^③这些文章基本反映了清朝自开国后至鸦片战争前十年的思想认识水平。该文集旨在取“经世之益”，^④对近代学术界、政治界、思想界有深远影响。直至五十多年后，此书还成为维新变法首脑康有为年青时代“时时”取阅的书之一。^⑤其他维新人士也对此书爱不释手。如刘光第在回四川省亲途中，在汉口购买一部《皇朝经世文编》，随身带着阅读。^⑥后人仿此

① 魏源（1794—1857），原名远达，字默深，湖南邵阳人。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进士，官至知州。著有《海国图志》、《魏源集》等。

② 贺长龄（1785—1848），字耦耕，号耐庵。湖南善化（今长沙）人。嘉庆十三年（1808年）进士。历官布政使、巡抚、总督等。著有《耐庵诗文集》。

③ 见《皇朝经世文编》卷十三《治体七·用人》、卷十四《治体八·臣职》、卷十五至二十五《吏政》、卷五十七《礼政四·学校》等。

④ 《皇朝经世文编五例》。

⑤ 《康南海自编年谱》，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戊戌变法》（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5月版，第115页。

⑥ 《刘光第集》，中华书局1986年2月版，第90、96页。

书体例，陆续刊印了《皇朝经世文续编》、《皇朝经世文三编》等。可见此书影响之深远。考察一下该书中的人才议论，有助于对照、比较此后人才思想的演变和发展。

该书中关于人才问题的议论，包括对人才的重视，人才的选拔、培养、使用、考核、赏罚等方面都有所论及。下面分别作简要述评。

一、对人才的重视

议论文普遍认为人才在国家治理中占有重要地位。鄂尔泰^①在《论人才疏》中说：“窃惟国家政治，只有理财一大事，田赋、兵车、刑名、教化均待理于此，财不得理，则诸事不振；……而财非人不理，人非用不得理，故为政在人，人存政举”。^②他在《征滇士人书院敕》中也强调人才的重要：“国家最重者惟人才，人臣最急者亦惟人才”。^③雍正帝在奏折上批道：“治天下惟以用人为本，其余皆枝叶事耳。”^④

当时，议论文所指人才，系指帮助皇帝治理天下的文武官员及其后备——文士、武士。这些人是皇帝的耳目、股肱。贤者当道，万民之福；贪恶横行，殃及一方。政治的廉贪、百业的兴废，与官吏的贤否直接相关。所以把用人视为治国之根本是很有见地的。

议论文强调人才重要，有两个重要特点：

一是认为人比法更重要。“与其详于议法，不如慎于用人，盖人

① 鄂尔泰(1680—1745)，字毅庵，西林觉罗氏，满洲镶蓝旗人。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举人。雍正年间，官至大学士。乾隆帝即位，受命为辅政大臣之一。进爵至太傅，谥文端。

② 《皇朝经世文编》卷十五。以下凡引此书，简称《文编》。

③ 《文编》卷五十七。

④ 鄂尔泰：《论人才疏》，《文编》卷十五。

正而弊自除也”。^①从而强调“有治人无治法”。^②意即有了人就可以兴利除弊。反之，制定了法，如用不得人，则仍徒法不行，等于一纸空文。所以，周镐^③写道：“善求治者，不任法而任人，任得其人，则有利无弊。任失其人则有弊无利，自然之效也。方今所患者不患法之未备，而患州县之未得其人”。^④

二是特别强调地方守令的重要。守即州、府太守，令即县令。论者认为，这是“亲民之官”，位虽卑而所系甚重。百姓之休戚，天下之治乱，“恒必由之”。他们起着沟通上下作用，“亲切交关”，所以特别重要。因而，选用不可不精、不可不慎。“州县得人，则一州一邑受福矣”。^⑤顺治年间，吏部侍郎梁清标^⑥主张崇守令之任；^⑦乾隆年间，汪志伊^⑧提出要“慎选守令”，要求守、令“必须有忠信慈惠之心，而又有明敏干济之才”，或“廉静寡欲，实心任事之员”，方能视民事为己事，与民相浃，除弊兴利。^⑨

中国幅员广大，“天高皇帝远”，在一些边远府、县，皇帝鞭长莫及，地方官手握生死予夺大权，对治国安邦尤为重要。“父母官”的贤、廉与否，与百姓的安居乐业息息相关。所以，强调“慎选”守、令，对修明吏治、造福百姓是很有意义的。

① 汪志伊：《敬陈吏治三事疏》，《文编》卷十六。

② 《文编》卷十三、卷十六。

③ 周镐，字怀西，号独山，江苏金匱人。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举人。官至知府。有《独山类稿》。

④ 《上制军条陈利弊书》，《文编》卷十六。

⑤ 《上制军条陈利弊书》，《文编》卷十六；陈宏谋：《与各属论治》，《文编》卷十六。

⑥ 梁清标，字玉立，号蕉林，直隶（今河北）正定人。顺治元年授编修，官至保和殿大学士。有《蕉林集》。

⑦ 《敬陈用人三事疏》，《文编》卷十七。

⑧ 汪志伊（1743—1818），字稼门，安徽桐城人。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举人。官至閩浙总督。有《稼门诗文草》、《近庸斋集》。

⑨ 《敬陈治化漳泉风俗疏》，《文编》卷二十三。

二、论人才的选拔

当时选拔人才(官员)的渠道主要有:科举、保举、捐纳、辟召、军功等。科举为主,被视为正途,其余为辅,补科举所不逮。这种选拔制度沿习已久。尤其是科举,隋、唐、元、明至清,历代相承。这种制度沿习既久,积弊丛生,愈益为论者所批评。

康熙初年,黄宗羲^①说:“科举之弊,未有甚于今日矣。”^②乾隆初年,兵部侍郎舒赫德^③在奏疏中指出:科举之制“不足以得人”。他写道:“科举之制,凭文而取,按格而官,已非良法,况积弊日深,侥幸日众。”尤其是所考八股时文,“徒空言而不适于用。”所以,他陈请将考试条款,“改移而更张之,别思所以遴选真才实学之道。”礼部在议复舒赫德奏疏中也认为:“科举之弊,诗赋则只尚浮华,而全无实用。明经则徒事记诵,而文义不通。唐赵匡所谓习非所用,用非所习,当官少称职吏者是也。”但礼部以圣人立法弊所不免,时艺取士,历四百年也出了不少文武干济之才,如一时变更则没有良法美意以善其后为由,认为无须“更张定制”,而只须略作“振作补救”。^④

魏禧^⑤的《制科策上》,批评科举考试的八股文“摹圣人之言”,

① 黄宗羲(1610—1695),字太冲,号黎洲,浙江余姚人。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儒,聘其修《明史》,坚辞不就。有《南雷文定》、《明夷待访录》等书。

② 《科举》、《文编》卷五十七。

③ 舒赫德(1710—1777),字伯雄,又字明亭。满洲正白旗人,舒穆鲁氏。由笔贴式授内阁中书,累迁御史等。乾隆年间,官至武英殿大学士,晋爵至太子太保。谥文襄。

④ 《议时文取士疏》,《文编》卷五十七。

⑤ 魏禧,字冰叔,一字叔子,江西宁都人。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词,不赴。有《叔子文集》。

“以长对俳俪而译经传，刻板陋抑，脱离实际，毫无实用。结果，“有身登甲第年期耄，不识古今传国之世次，不知当世州郡之名、兵马财赋之数者。”其才俊者，只好做官后再学实际知识。因此，他呼吁：“居今以救制科之敝，愚则以为莫若废八股，而勒之以论策。”做法就是变通考试内容，除考四书五经外，加考时事、法律、政治等。“四书五经命题以正其本，变八股制论策使人得尽其才适于实用以救其敝。”为此，他提出了一套具体设想。如乡试考论策一道，《春秋》一道，判（案例）一道，四书一道，经一道。会试考论策二道，判六道。乡试论策题，考其州县事；会试则考其天下事或吏、户、礼、兵、刑、工六职的具体事。中进士后的廷试，也考实际知识。通过论策考试，合格者再分“通才”与“专才”，量才录用。“以通才者署郡县选。专某职者，就某部观政，授某部官。”^①这种变八股改试论策的主张，其重要着眼点就是想改变学用脱节的科举拔才现状，想在不改变科举形式的情况下，改变考试内容，以测试应考者对国家政治事务的实际知识和才能，具有积极、进步的意义，对近世变革科举思潮有很大影响。

黄中坚^②在《制科策》中也主张改变八股取士办法，但他认为变八股而易之以策论，或易之以诗赋，都是“一偏之见”。他主张分文科以试士：“其一曰精通经术科，法在取十三经之义疏，比附其异同，而质以所疑，如古条议之例；其二曰博综曲（典）故科，法在取史书所载，或专举一事，或兼举数事，使论列其得失，是即古者史学之科也；其三曰洞达时务科，此即今对策之法，但必使之昌言无讳，直陈所见，庶有所见其抱负；其四曰富有才华科，试以诗赋，而兼之以表可也；其五曰明习法律科，法在取古人已事，与部案之疑难者，设为甲乙之语，而使之剖决，毋拘声律对偶。若是者各条为五事，而试

① 《制科策上》，《文编》卷五十七。

② 黄中坚，字震生，江苏吴县人。有《蓄斋初集》、《蓄斋二集》。

以一场。”^① 这五科，实际上包括文、史、政治、法律，是士人入仕的必备知识，比起单试四书五经的选拔人才，其认识有很大的提高，对改变所选人才的知识结构是很有意义的。

在这里，论者所谓人才，都是治理国家的政治人才，即做“官”的人才。他们已看出原有科举考试内容不适合任官职后的实际需要，所以，主张改变考试内容，增加考测应试者对办案、理财及解决实际政治问题的才能和知识。这对促进旧科举制度改革是有进步意义的。

对保举，论者认为：“铨选推升，宜用保举之法。保举，历朝各异。总之保举者，正大之情也。人主之聪明不自用，而寄耳目于吏部，吏部之聪明有限，而寄耳目于内外百官。”^② 保举的对象，包括已仕的下属官员、在籍候选人员和未仕的不第士人。在籍候选人员陆陇其^③建议命所在督抚，每年保举一位最好的人才送吏部。各郡县每年保举一位最好的送省任命官职，使之成为定例。这样，“天下之士将争自磨砺，以求赴土之意而不见有壅滞之形。”……选授之期虽遥，而皆有旦夕可选之望，则不见其遥；升转之途虽难，而皆有旦夕可升之望，则不见其难。”^④

陆世仪^⑤《论用入》认为：“近行荐举，最是良法。”因为荐举之法，可以“通科目之穷，破资格之弊。”^⑥

黄宗羲《取士篇》主张宽取士，严用人：“宽于取则无遗才，严于

① 黄中坚：《制科策》，《文编》卷五十七。

② 任瀛祥：《职官议》，《文编》卷十七。

③ 陆陇其（1630—1692），字稼书，浙江平湖人。康熙九年（1670年）进士。官至御史。卒后赠内阁学士，谥清献，从祀圣庙。有《困勉录》、《三鱼堂文集》等。

④ 陆陇其：《选政策》，《文编》卷十七。

⑤ 陆世仪，字道威，号桴亭，江苏太仓人。有《桴亭文集》、《思辨录》等书。

⑥ 《文编》卷十三。